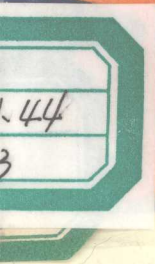


世界科幻名著文库

主编：叶永烈

# 化身博士

【英】史蒂文生 著  
孙宗鲁 译



STRANGE CASE OF DR.  
JEKYLL AND MR. HYDE



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

L0000602

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# 化身博士

〔英〕史蒂文生 著  
孙宗鲁 译

(皖)新登字06号

**化身博士**

[英]史蒂文森著 孙宗鲁译

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合肥市金寨路283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舒城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: 850×1168 1/32 印张: 3.25 字数: 5.5万

1992年2月第一版 1992年2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 1—10000

ISBN 7-5397-0779-8/1·132(儿) 定价: 1.80元

科学幻想小说是当代文学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。它常常不被看作是“文学”，但它确是文学。它也是创作，想象，精神的解放，科学幻想小说常常走在现实的前面！

——选自韩素音女士  
1985年3月14日自  
瑞士寄给本书主  
编的信

---

## 序

---

《化身博士》是19世纪末英国著名的科学幻想小说。如果按原题直译的话，书名应当是《吉基尔博士与海德先生奇案》。因为后来根据这篇小说所改编的电影，取名《化身博士》，所以中译名的书名就改为《化身博士》，这样更加简洁。作者史蒂文森，是在英国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的新浪漫主义作家。

《化身博士》在西方产生了广泛的影响，是由于它第一次塑造了具有双重人格的形象，使“两面派”为人们所熟知。《尼克松回忆录》在谈到1971年苏美最高级会谈时，便这么写道：“我顿时想起《吉基尔博士与海德先生奇案》那本书，因为勃列日涅夫刚才还在笑着拍我的肩膀，现在却愤怒地责骂我……”

尼克松的回忆录里，之所以提到《吉基尔博士与海德先生奇案》这篇科学幻想小说，那是因为吉基尔博士和海德先生如今在西方已是家喻户晓的人物。

《化身博士》被翻译成各种文字，在世界各国出版。它还曾经数十次地被搬上银幕和荧屏。就中译本而言，早

在30年代，李霁野先生就翻译过这本书。1934年开明书店出版了魏澄基的另一种中译本，以《二重人格》作书名。1981年上海《小说界》创刊号发表章云义的中译本，篇名为《吉基尔博士与海德先生奇案》。1981年5月，云南出版社出版了赵毅衡译的中译本。本书可以说是《化身博士》的第五个中译本，孙宗鲁译。在40年代，美国拍摄的《化身博士》电影曾在中国广泛上映过。史蒂文森生于1850年，死于1894年，他只活了44岁。他所写的小说《宝岛》、《绑架》、《新天方夜谭》曾蜚声世界文坛，《化身博士》是他晚年的力作。

关于《化身博士》的写作经过，他的夫人芳妮·奥斯本，曾为英文版写了序言。他的继子洛伊德·奥斯本也曾写过回忆文章。他们以第一手资料介绍了《化身博士》是怎样写出来的，给人以深刻的启示。

作者史蒂文森是一个颇有传奇色彩的人物：他由于患了肺病，从英国到法国疗养，居然在那里爱上一个比他大11岁，而且已经有了两个孩子的美国妇女芳妮·奥斯本。当他回到英国，把自己准备结婚的消息告知父母，理所当然受到父母的坚决反对。史蒂文森却坚持己见，只身出走，来到美国。当他到达美国以后，已经穷得身无分文。幸亏他总算找到芳妮，在美国结了婚，又一起回到英国。

后来，史蒂文森肺病复发，吐血不已。芳妮在《序》

中写道：“我们几乎不让他讲话，跟他谈事情要用纸笔。他的房间里不允许同时有两个客人。要是哪个人得到医生的恩准，谈话也不准超过15分钟。我的讨人嫌的任务是站在门口，手里拿着表，到时间就提醒来访者。”

意想不到，史蒂文森在重病之中，做起梦来，居然梦见一个非常有趣的故事。史蒂文森要把他在梦中得到的故事写出来。他像着了魔似的，不顾咯血，在三天之内写了三万多个词（指英文）。他写出的作品，就是《化身博士》的初稿。要知道，当时那些身体健康的作家，每天写一千词，就算很不错了，史蒂文森居然以十倍于健康者的速度写作。

写出初稿之后，史蒂文森非常得意，拿给妻子芳妮看。这时又发生了出乎意料的事情：芳妮读了初稿，认为小说只是“一个单纯的故事”，“失去了寓言”。也就是说，小说缺乏深刻的主题思想！

史蒂文森深知芳妮是一个很有文学修养的妇女。他爱上芳妮就因为彼此间有共同的爱好，共同的语言。当然，芳妮的话，使他很激动，像一盆冷水浇在一团赤炭上。一气之下，史蒂文森竟把辛辛苦苦写成的手稿扔进了火里！

史蒂文森不顾病痛，像发疯似的，又花了三天三夜，坐在床上写呀，写呀，写出了第二稿。

芳妮对这一稿深为赞赏，而史蒂文森自己也意识到，

这一稿写出了深刻的主题。

史蒂文森又花了两天时间誊清，便寄了出去。

很快的，史蒂文森的《化身博士》轰动了英国，轰动了欧洲，在读者中不脛而走。人们赞扬它，主要不是因为它有惊险的情节和离奇的故事，而是赞扬它揭露了丑恶的资本主义社会，第一次深刻地刻画了双重人格。从此《化身博士》被推上了名作的地位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它在文坛上的影响越来越大。

《化身博士》的成功，说明作家非常需要正确的文艺批评。如果没有芳妮直率地说出了正确的意见，那篇《化身博士》的初稿，是不会成为世界名著的。

《化身博士》的成功，也说明虚心才能使人进步。如果史蒂文森没有勇气接受芳妮的尖锐批评，没有下决心推翻重写，也不可能使《化身博士》获得如此崇高的声誉。

本书的译者孙宗鲁先生，是北京大学医院院长、北京大学心理咨询、治疗、研究中心主任，他本人是外科主任医师，但他又精通英语，喜欢文学，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他这样既懂得医学又有文学修养、熟悉英语的译者来译这部世界名著，是非常恰当的。

借书前的几页篇幅，我向读者们介绍这本书的作者、译者以及这本书的写作经过，权且为序。

叶永烈

1991年1月9日于上海





## 目 录

---

序	
奇诡的门	1
追查海德	11
吉基尔医生	22
凯儒被害案	25
可疑的信	31
兰扬医生神秘之死	38
窗内的脸	45
最后一夜	48
兰扬医生的陈述	65
亨利·吉基尔的自白	74

---

## 奇诡的门

---

厄特森先生是一位律师。他神色严肃，从不开颜一笑。他不善于交谈，说起话来语气冷淡，字句简短，喜怒不形于色。他长得又高又瘦，干巴巴的，显得迟钝呆板，但不知怎的，却有几分可爱。如果同别人友好会晤，而那葡萄酒又正对他的胃口，他的眼睛里就流露出一种人情味来，不仅在他饭后那肃穆的神色中有所流露，而且在他的日常动作中流露得更加经常，更为充分；但在他的语气声调里，却从不流露分毫。

他严以律己；如果没有别人在场，他就喝白酒，把他对葡萄酒的胃口倒掉，他虽然喜欢戏剧，却绝迹于剧院之门，长达二十年之久。但他宽以待人，对于有些人在搞不端行为时的那股劲头，不免感到奇怪，甚至感到几分妒忌，但他更主要的是随时准备帮助他们摆脱困境，而不是责备他们。他常常用他那种独特的方式说道：“如果我让我的同胞一意孤行地堕落下去，我还是我弟弟的守护人吗？这

后半句是《圣经》里那位该隐\*所说的恶毒话，但我喜欢它。”因此，对那些行将毁灭的人来说，他常常是最后的一位可敬朋友，也是最后一位还能施加良好影响的人。即使是这类人物，只要他们就法律方面的问题前来请教，他也不加拒绝，一视同仁。

对厄特森先生来说，这一点并不难做到。性情和善是他行事为人的基础，也是他友好待人的出发点。接受命运的安排，把自己周围的人当作朋友，这是谦虚的人特有的标志，而这位律师正是这样做的。他的朋友都是他的血亲，以及同他相识最久的人。他和理查德·恩菲尔德先生之间的关系，无疑也是这样。后者是他的远房表弟，是一个时髦出名的人。这两个人到底互相看中了哪一点，到底找到了什么共同之处呢，许多人大惑不解。有人见到他们两人在星期日一起散步，但都是一言不发，呆若木鸡，若再遇到一位朋友，就毫不掩饰地表现出如释重负的样子。但这两人却把并肩散步当作每周最大的乐事，不仅摒弃了其他一切赏心悦目的东西，甚至把职业事务都撂下不管，以便两人能一起散步，而不受打扰。

有一个星期日，他俩沿着伦敦闹区的一条小街踱着方步，窄小的街道十分静谧。除了星期日以外，这条街道平

---

\*《圣经》中亚当的长子，曾杀害他的弟弟。

时总是生意兴隆的。看来，店铺老板们全都会做生意，而且还要再接再厉，他们拿出一部分利润来装点门面，把橱窗里的假人打扮得活像一排排微笑着的女售货员似的，来招徕顾客。尽管这天是星期日，街上不如平时繁华，行人也寥寥无几，但同邻近的街道相比，仍显得鹤立鸡群，与众不同。谁要打这里走过，街上那些刚刚油漆过的木工细雕和擦得锃亮的铜牌，立刻就使人感到耀眼悦目。

左首往东，是一个拐角。离那拐角还有两个门牌，是一家庭院的入口。正在这个地方，矗立着一座十分难看的楼房。从街道这边看去，这座楼房根本没有窗户。第一层楼有一扇门。上面一层则门窗皆无，只是光秃秃的墙，而且十分肮脏。从它的外表看来，这座楼房已经长期无人照料了。那扇门上，既无门铃，又无门环，还被人刮成一道道的，沾着好多污点。有些乞丐漫不经心地倚身靠在门上，还在门上擦燃火柴。有些孩子在台阶上摆摊。还有些小学生在门框的花饰上比试着他们的铅笔刀。二十多年来，谁也没有把这些不速之客赶走，谁也没有把这扇门重新装修。

恩菲尔德和他的律师朋友正在街道的另一侧散步。他们走到这座楼房对过的时候，恩菲尔德先生举起手杖来指点着。

“你注意过这扇门没有？”他开口问道。他的伙伴点头称是。于是他接着说道：“它使我想起了一件怪事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厄特森先生说，他的噪音稍稍有些变化，“什么怪事呢？”

“嗯，大体是这样，”恩菲尔德先生答道，“有一年冬天，干燥无雪，但十分寒冷。凌晨三点钟，我正从远处回家，穿过伦敦某个市区。除了路灯以外，什么也看不见。一条街又一条街，人们全都入了梦乡，一条街又一条街，全都一排一排地点着路灯，又全都空空荡荡的，活像一座教堂。最后，我已经侧耳听了又听，开始祈求能遇见一个警察了。突然，我看见两条人影。一个身材矮小的男人，在我面前疾步而行，还有一个八九岁的女孩，沿着一条小街，拚命地向前飞奔。嗯，这两人在拐角处碰到一起，于是，出现了可怕的场面：那男人一声不吭地在那孩子的身上乱踩，踩得她尖声号叫。

“这件事听起来好像还没有什么了不得的，但若亲眼看到这种景象，简直如同置身地狱一般。它活像一架残害生灵的大机器。我大叫一声，就向那家伙追去，把他抓住，揪了回来。那里早已围上一群人了。这家伙倒十分冷静，毫不抵抗，只是瞅我一眼，但那目光如此丑恶，真使我毛发直竖，出了一身冷汗。来到街上的是那女孩的家属，请来的医生很快就到达现场。

“嗯，还算好。医生说，那孩子伤倒不重，主要是吓得半死。你以为事情就此了结了么，不，怪事还在后面哩。



我对那家伙一见就恨，恨得我咬牙切齿。那孩子的家属也是如此，对他们来说，这是很自然的。给我印象最深的，是那家伙对医生所造成的影响。那医生是一个很普通的人，说起英语来就像苏格兰人似的，脸上毫无表情。但每当他盯着那家伙的时候，他的脸色就变得煞白，恨不得立时把他杀死。我明白他心里转着什么念头，他也明白我的念头。但我们既不能把他弄死，只好退而求其次。我们对那人说，我们能够，而且定将把这事张扬出去，使他在整个伦敦都声名狼藉，臭不可闻。如果他还有什么朋友或者什么名誉的话，定教他名誉扫地，为人所不齿。我们一边吓唬他，一边还得时时拦着旁边的那些妇女，她们已经怒得发疯了。

“人们的脸上呈现出如此强烈的憎恨，我这一辈子也未见到过。但那家伙的脸色也同样不善。他一脸轻蔑而恶毒的神色。虽然他也有几分害怕(这我看得出来)，可是，先生，他毫不屈服，活像一个魔鬼。

“嗯，我们一定要他拿出一百英镑，交给孩子的家属作为赔偿。他本想拒绝，但感到我们的怒色中有几分不祥，因而终于同意了。下一步是去取钱。你猜他把我们带到哪儿去？就带到这扇门前！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把钥匙，开门走了进去，不一会儿就走了出来，手里拿着十镑金币和一张支票。持支票人可在柯兹银行要求支付。在支票上签名的是谁，我可不能告诉你，其实，在我说的这件事中，这

个名字还是关键之一哩，反正是一个颇负盛名的人。支票上的金额不少，但若那签字是本人签的，金额再大也无妨。

“我觉得这事有些蹊跷，就向他指出：他在凌晨四点走进屋子，却拿了一张由别人签字的九十镑支票出来，这是违反常情的。但他却不在乎。

“‘你放心吧，’他轻蔑地说，‘我陪你等着，等到银行开门，我自己去兑钱。’于是，我们全都转身走开。那医生、孩子的父亲、那个家伙和我，就呆在我家等天亮。早饭以后，我们一起去银行。支票在我手里，我满以为签字是假的，但不是，它是真的。”

“嘿！”厄特森先生说。

“我看，你也觉得不对头了吧，”恩菲尔德说道，“是啊，这是个肮脏的故事。这家伙是谁也不愿沾边的，真是令人讨厌的人。而签支票的却是一个令人敬仰的绅士，享有盛誉，更要命的是：这种人总以为自己是在世上干好事的。我猜想这是一种敲诈行为；一位诚实的人不得不为他在青年时代的荒唐行为而付出沉重的代价。但即使如此，也远远不能解释这一切呀，你想想。”说完以后，他就陷入沉思冥想之中。

还是厄特森先生打破了沉默，他突然问道，“那位签支票的人是不是住在那里呢？你知道吗？”

“地方差不多，是不是？”恩菲尔德先生答道，“但



我恰巧留神了一下，他住在什么广场，不住在沿街房子里。”

“你就从来没有问过那扇门里是什么地方吗？”

“没有，先生，我不愿去打听，”他回答说，“对于提问题，我总是很反感。你提出一个问题，就好像滚动了一块石头。你坐在高山之巅，滚落了一块石头，别的石头也被带动起来，一起滚落；不久，就会有某个貌似清白的老头（在任何罪案中你都不会怀疑到他），在他自己的后花园里，被人当头一棒，连他全家都不得不改名换姓。不，先生，我立了一个规矩：无论遇上什么事物，它越是荒诞离奇，我就越少开口动问。”

“这条规矩真不错。”律师说。

“可是，我还是亲自研究了这块地方。”恩菲尔德先生接着说道，“它真不像一所住房。门只有这一扇。除了我那天夜里遇到的那位绅士偶尔从这道门出入以外，绝无他人。二层楼上有三扇窗户，全都朝着广场，总是紧紧关闭着，不过倒挺干净。一层楼没有窗户。另外还有一个烟囱，经常冒烟，所以一定有人在此居住。不过，我还是不能十分肯定。那些楼房鳞次栉比，挤在一堆，分不清楚。”

他们又迈开脚步，默默地走了一会儿。后来，厄特森先生说：“恩菲尔德，这是你的一条好规矩。”

“对，我是这么想的。”恩菲尔德回答道。